

政府雇员项目描述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依据《中共闵行区委办公室、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闵行区关于规范非编队伍管理建立政府雇员制度的实施办法〉的通知》（闵委办发[2016]23号），为进一步规范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非在编工作人员队伍的管理工作，推进实施政府雇员制度，通过明确岗位分类、建立薪酬体系、规范人员管理，努力建立起一支规模适度、素质良好、队伍稳定的政府雇员队伍，有效解决机构编制紧张与工作人员短缺的矛盾。根据区委编办核定，截至2025年7月底，区市场监管局有政府雇员136人，其中技术雇员45人，综合窗口雇员（原技术雇员）12人，综合窗口雇员（原文职雇员）19人，文职普通雇员60人。

2、依据充分性：《中共闵行区委办公室、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闵行区关于规范非编队伍管理建立政府雇员制度的实施办法〉的通知》（闵委办发[2016]23号）、《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政府雇员管理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闵人社发[2023]80号）、《关于调整2025年本区政府雇员薪酬水平的通知》。

3、项目必要性和重要性：为有效解决区市场监管局机构编制紧张与工作人员短缺的矛盾，更好地履行行政执法、注册许可、市场监管等职责，需要建立一支素质良好、队伍稳定的政府雇员队伍，主要从事行政执法、注册许可、市场监管、设备管理等方面辅助性工作，同时也承担特种许可、质量管理、食品药品检测、计量检定、校准和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等协助工作。当前闵行市场监管需求较大，基层工作人员严重不足，政府雇员的加入有效缓解执法力量缺乏的现状，也使执法干部从简单繁复的事务性工作中解脱出来，确保集中精力完成监管执法职能；政府雇员承担了业务部门大量繁重的辅助性工作，能改变人才错位使用结构，使人岗配置更趋合理。

4、项目的可行性：

政府雇员的加入能有效提高市场监管的质量和履职水平，更加适应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履职的要求，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公共服务的需求，进一步优化区域营商环境；市场监管中也确实存在案卷整理、电脑录入等事务性工作岗位，

政府雇员承担了大量繁重的辅助性工作，节约了公共成本，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项目的总体目标：与上海市外服虹桥人才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劳务派遣协议，由人才公司派遣政府雇员 136 人，完成行政执法、注册许可、市场监管等辅助工作；完成档案、文印、设备管理等行政性辅助工作；完成特种许可、质量管理、食品药品检测、计量检定、校准和产品质量检验测试的协助工作。通过项目实施，缓解了基层所队执法力量不足的状况，有效落实市场监管各项职责。

2、项目的具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雇员在岗人数	=136.00(人)
		质量指标	政府雇员考核合格率	=100(%)
			政府雇员资质达标率	相符
		时效指标	政府雇员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政府雇员出勤及时率	=100(%)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日常工作保障程度	顺利完成
			工作效率提升性	提升
			雇员有责投诉布置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雇员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雇员长效管理机制执行有效性	执行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满意度	≥90.00(%)

3、阶段性工作目标：每月 20 日发放政府雇员薪酬

三、项目投入情况

1、项目总投入和构成情况：共计投入 2550.75 万元。

2、经常性项目执行情况：

根据闵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闵行区财政局《关于调整 2025 年本区政府雇员薪酬水平的通知》的文件精神，执行政府雇员财政保障预算。

3、资金来源情况：区级财政拨款。

4、**成本管理情况：**根据闵行区委编办核定的雇员人数和闵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闵行区财政局下发的《关于调整 2025 年本区政府雇员薪酬水平的通知》。

5、**设备配置标准情况：**无

四、项目计划活动

1、**项目活动内容：**从事行政执法、注册许可、市场监管、设备管理等方面辅助性工作，同时也承担特种许可、质量管理、食品药品检测、计量检定、校准和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等协助工作。

2、**实施范围和对象：**

(1) 区市场监管局：根据区人社局的招考通知和区委编办的核定数编制招聘计划；在区委编办、区人社局的指导下做好政府雇员的薪酬分配、人事档案保管以及日常管理工作等；

(2) 区财政局：负责安排政府雇员预算资金；

(3) 区委编办：负责政府雇员岗位甄别、分类、额度审核；

(4) 区人社局：负责政府雇员的招录管理、整体薪酬调整、搭建全区统一招考平台组织开展政府雇员招聘考试；

(5) 上海市外服虹桥人才服务有限公司：负责政府雇员的工资发放、办理聘用、辞职、辞退等相关手续

3、**项目实施计划：**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五、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闵行区政府雇员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闵人保发[2017]18 号）、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政府雇员管理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闵人社发[2023]80 号）

六、项目整改情况

无

七、风险因素分析

根据规定，政府雇员公开招录由区人社局统一组织、集中进行，造成政府

雇员辞职后无法及时足额补充人员，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人员短缺以及财政预算无法执行到位。

填报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日期：2025 年 12 月